

目錄

引言

2

數字看婦女處境

5

現時社區託兒服務及名額

10

婦女心聲

15

我們的建議

18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簡介

20

引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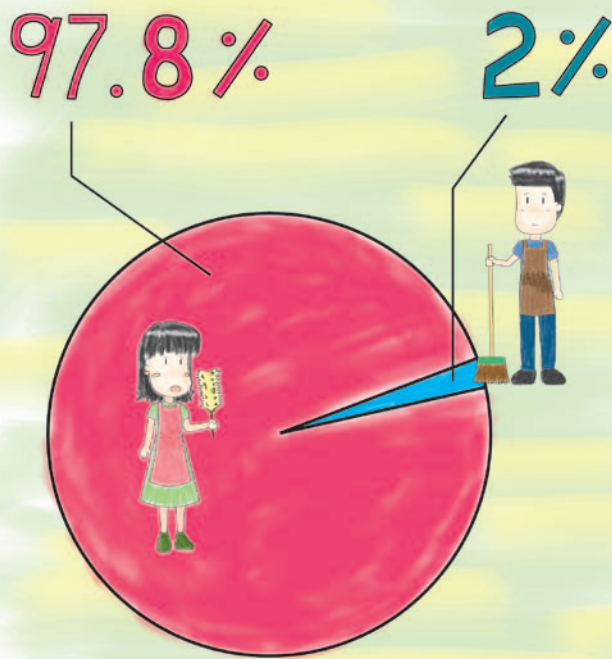
政府在2013年在人口政策諮詢文件中指出，女性的勞動人口參與率，仍然低於男性的勞動參與率，反映較多女性選擇脫離工作行列，以照顧家庭。但事實上，很多女性並非自願選擇脫離工作行列，而是基於性別角色定型，婦女往往被視為必然的照顧者。尤其是基層女性，面對著社會福利不足，亦聘請不起外傭，唯有在家擔任照顧者，在身心以及家庭經濟上都面對沉重壓力。政府提供的社區託兒服務，例如社區褓姆、互助幼兒中心、日間幼兒中心等等，不是名額少，就是時間人手不固定，令婦女不能安心託管然後工作。基層照顧者獨自承受龐大的照顧壓力，社會又缺乏配套及支援，有見及此，我們希望通過共同參與，團結基層婦女的力量，推動政府改善託兒服務及提供更適切的支援。

在此感謝平等機會委員會資助香港婦女中心協會進行「解開家鎖：社區託兒支援與家庭崗位及性別歧視條例教育計劃」。通過舉辦工作坊和街展及出版本小冊子，向婦女和公眾講解社區託兒服務的現況及其不足之處，並提出我們的建議供大眾參考。



照顧者的煩惱

雖然時代不斷進步和轉變，但在香港社會，女性作為主要家庭照顧者以及家務勞動的角色仍未改變。根據政府統計處2014年版《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顯示，2012年女性擔當家務勞動者有64萬2千多人（97.8%），而男性只有1萬4千多人（2%）。「男主外，女主內」的觀念仍然根深柢固，而且社會上對於家務勞動的價值一向視為天職、責任和理所當然，忽略其背後所帶來的貢獻和價值。在政府的統計中，家務勞動列在非從事經濟活動的範疇，於是很容易令人覺得家務勞動沒有經濟效益，也就沒有所謂社會貢獻。事實上，女性因為家務和照顧工作，很多時需要犧牲發展事業的機會，經濟上仰賴他人，容易墮入貧窮的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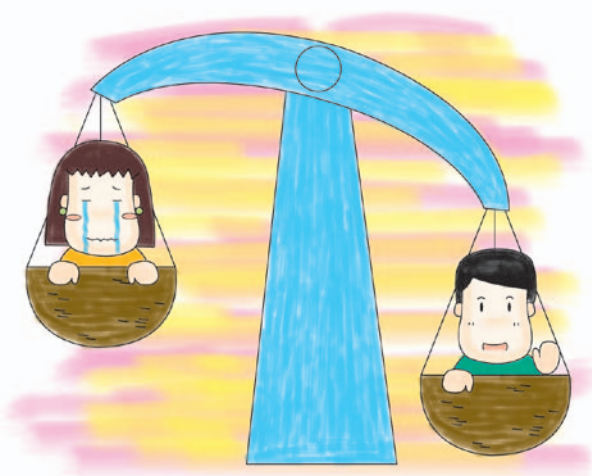


由於照顧者需要時刻留意受關顧者的情況，以防有任何突發情況或避免意外發生，照料病患者時更需要全神貫注，需承受極大的精神壓力。若有任何不幸情況發生，如受關顧者受傷、病情加劇等，不少照顧者都會自責，或成為他人責怪和發洩的對象。

另一方面，照顧工作屬無酬勞動，照顧者無法取得任何收入，加上缺乏政府補助，使基層照顧者生活百上加斤。由於照顧時間長，照顧者難以外出工作，或只能從事短時間的兼職工作。以致無論身心或者經濟上，都遭受到不同程度的不平等對待，值得我們重視及關注。

數字看婦女處境

很多人以為隨著時代的發展，香港社會對兩性平等的意識逐漸加強，性別歧視已不復存在。事實上，香港仍然受文化傳統及根深柢固的偏見影響，男女間的不平等對待仍然存在。



女性的勞動參與率

在香港，越來越多女性走出家庭，投入勞動力市場。不過，相對男性，女性在職場上仍然有一定差距，投入勞動市場的女性比例較男性為低。

	男		女	
期間	人數 ('000)	勞動人口參與率 (%)	人數 ('000)	勞動人口參與率 (%)
2003	1 944.2	72.0	1 521.6	51.7
2004	1 952.7	71.6	1 560.1	51.9
2005	1 950.1	71.1	1 584.1	51.8
2006	1 950.6	70.9	1 621.2	52.6
2007	1 953.6	70.4	1 668.7	53.1
2008	1 944.0	69.7	1 693.2	53.1
2009	1 944.5	69.4	1 715.8	53.2
2010	1 931.3	68.5	1 700.0	51.9
2011	1 942.7	68.4	1 760.4	53.0
2012	1 972.1	68.7	1 813.1	53.6
2013	1 992.4	69.1	1 866.4	54.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按性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及勞動人口參與率，

http://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sp200_tc.jsp?tableID=007&ID=0&productType=8

婦女沒有外出工作，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就是需要料理家務。根據勞工及福利局的資料顯示，全香港15歲及以上非從事經濟活動的女性數目約有64萬人。

按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原因劃分的15歲及以上非從事經濟活動的女性數目(2013年)



成為非從事經濟活動人士的原因	15歲及以上非從事經濟活動			
	女		男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料理家務	642 000	41.2%	14 300	1.7%
退休/年老	536 300	34.5%	504 400	56.7%
求學	251 300	16.1%	263 600	29.6%
其他原因	127 100	8.2%	106 900	12%
合計@:	1 556 700	100	889 200	10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2014年版）》



由於不少單親人士需要將大部份時間投入於照顧子女及家人中，難以外出工作維持家庭開支，加上缺乏其他親友援助，故有相當比例的單親人士需要依靠綜援生活。

其中基於傳統性別分工，不少婦女在家庭中擔任無酬勞動者或照顧者，經濟上依賴丈夫。夫婦關係一旦破裂，單親婦女便即時陷入經濟困難。由於長期照顧家庭，缺乏工作經驗成為單親婦女求職的一大障礙。

2011年年底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綜援單親家長受助人百分比分佈

	綜援單親家長受助人的百分比(%)		
年齡組別	男性	女性	總計
30歲以下	0.2%	5.2%	5.5%
30歲至39歲	2.0%	26.4%	28.4%
40歲至49歲	5.1%	41.1%	46.3%
50歲至59歲	6.4%	10.2%	16.6%
60歲及以上	2.8%	0.5%	3.3%
總計	16.4%	83.6%	100.0%
年齡中位數(歲)	51	42	43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香港統計月刊》，第12頁，2012年9月

單親綜援個案數目（2011年人口普查結果）

地區 ^[註]	單親綜援個案數目
離島	710
西貢	967
元朗	3,824
觀塘	4,231
葵青	2,647
荃灣	784
深水埗	2,477
黃大仙	2,257
南區	607
北區	1,755
總計	20,259

[註] 社署的分區範圍與區議會的分區範圍大致相同。

資料來源：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核2014-15年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問題編號：3462，答覆編號 LWB(WW)0403，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fc/fc/w_q/lwb-ww-c.pdf

社區託兒服務足夠嗎？讓數字來說服你

你知道嗎？

全香港約有15萬名3歲以下兒童，即使不是全都需要使用託兒服務，那究竟政府現正提供多少服務名額？



3歲以下及3至5歲兒童人數（2011年人口普查）

地區	兒童人數	
	3歲以下	3至5歲
中西區	6,407	5,803
東區	11,921	11,526
灣仔	3,572	3,301
南區	5,190	5,348
離島	3,680	3,787
觀塘	12,367	12,949
黃大仙	6,634	7,233
西貢	10,533	10,614
九龍城	8,157	8,127
深水埗	8,264	8,095
油尖旺	8,567	7,868
沙田	12,262	12,387
大埔	5,576	5,629
北區	6,562	6,753
元朗	12,785	12,904
荃灣	7,738	7,509
葵青	9,577	10,306
屯門	10,321	9,715
上水	16	16
總計	150,129	149,870

現時社會福利署提供的託兒服務簡介

- **日間幼兒中心：**為初生至3歲以下的幼兒提供照顧及教育服務
 - 為在職父母及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全日制育嬰服務。嬰園老師均具有豐富照料初生嬰兒的經驗，對幼嬰悉心照顧，無微不至。同時，會因應個別嬰兒的情況，提供全面的監察及照顧。
- **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為6歲以下的幼兒提供照顧及教育服務
 - **暫託幼兒服務（一般提供2-3個名額）**

嬰園老師均具有豐富照料初生嬰兒的經驗，對幼嬰悉心照顧，無微不至。同時，會因應個別嬰兒的情況，提供全面的監察及照顧。
 - **延長時間服務（一般提供8-14個名額）**

若干幼兒中心因應一些雙職父母或家庭的特別需要，提供延長時間服務。
- **互助幼兒中心**
 - 為推廣社區居民發揮鄰里互助精神，以協助解決幼兒照顧需要。
 - 由非牟利團體提供最多為14名幼兒提供照顧。
- **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

為需要長時間工作、工作時間不穩定、非常規、有突發需要、以及其他各種需要的家庭，因缺乏支援網絡和經濟困難而未能為他們六歲以下的幼兒安排照顧，提供照顧服務。

 - 計劃包括社區保姆服務及中心託管小組兩個部份：
 - (1) 社區保姆服務：由社區保姆在他們的居所或營辦機構認許的其他適當地點，為六歲以下的幼兒，提供照顧服務。服務時間為上午7時至晚上11時。
 - (2) 中心託管小組：於營辦機構的服務中心，為3歲以上及6歲以下的幼兒，提供照顧，服務時間為晚上、部分週末及部分公眾假期提供服務。

各種幼兒照顧服務的服務名額（2014-15年度）

社署分區	服務名額數目					
	資助獨立 幼兒中心	幼稚園暨 幼兒中心	暫託幼兒 服務	延長時間 服務	互助幼兒 中心	鄰里支援幼 兒照顧計劃
中西南及離島	48	3,904	42	124	67	954 [註4]
東區/灣仔	104	3,461	31	152	0	
九龍城/油尖旺	160	4,351	47	124	14	
觀塘	0	1,456	49	122	56	
沙田	70	2,091	29	82	0	
深水埗	62	732	25	76	37	
大埔/北區	48	1,680	35	124	14	
荃灣/葵青	102	2,282	55	138	56	
屯門	64	1,481	31	78	14	
黃大仙/西貢	0	3,050	55	140	14	
元朗	64	1,087	35	70	42	
總數	722 ^[註1]	25,575 ^[註2]	434 ^[註3]	1,230	314	

[註1] 包括將於2014-15年度在現時4間位於東區、中西區、九龍城區及油尖旺區的新增資助獨立幼兒中心32個名額。

[註2] 由教育局所提供截至2013年9月學年初的數字。

[註3] 為盡可能善用服務，社署將於諮詢有關營辦者後，因應各區的需求轉變，於2014年9月重新調配暫託幼兒服務名額的地區分布。暫託幼兒服務的名額總數目將維持不變。

[註4] 隨着「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自2011年10月起常規化及將服務擴展至全港18區，每區的營辦者須在年內任何時候提供最少26個社區保姆服務名額及14個中心託管小組名額，於2014-15年度，當局將加強「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包括於每區增加最少13個社區保姆服務名額，因此，全港將共有最少954個服務名額，包括702個社區保姆服務名額及252個中心託管小組名額。

資料來源：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核2014-15年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問題編號：2810，答覆編號 LWB(WW)0264，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fc/fc/w_q/lwb-ww-c.pdf

資助獨立幼兒中心、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暫託幼兒服務、 延長時間服務及互助幼兒中心的服務名額及 平均使用率 (2013年4月至12月)

社署分區	資助獨立 幼兒中心		幼稚園暨 幼兒中心		暫託幼兒 服務		延長時間 服務		互助幼兒 中心	
	服務 名額	平均 使用率 (%)	服務 名額	平均 使用率 (%)	服務 名額	平均 使用率 (%)	服務 名額	平均 使用率 (%)	服務 名額	平均 使用率 (%)
中區/西區/南區及離島區	40	100	3,904	52	42	80	124	63	67	9
東區/灣仔	96	100	3,461	78	31	63	152	74	-	-
九龍城/油尖旺	144	100	4,351	87	47	68	124	78	14	1以下
觀塘	-	-	1,456	87	49	81	122	82	56	10
沙田	70	97	2,091	85	29	61	82	58	-	-
深水埗	62	100	732	89	25	85	76	116	37	19
大埔/北區	48	100	1,680	74	35	56	124	76	14	4
荃灣/葵青	102	100	2,282	85	55	75	138	74	56	4
屯門	64	100	1,481	72	31	87	78	77	14	-
黃大仙/西貢	-	-	3,050	73	55	81	140	96	14	15
元朗	64	100	1,087	97	35	69	70	67	42	4
總計	690	100	25,575	77	434	73	1,230	78	314	8

資料來源：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在立法會會議上黃碧雲議員的提問和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的答覆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311/13/P201311130340.htm>

資料顯示各種服務的使用率都未達到100%，是因為需求不足？服務已經足夠？還是服務錯配，婦女用不著？

各互助幼兒中心的地點及數目（2014-15年度）

社署分區	地點	互助幼兒中心數目
中西南及離島	香港西營盤西邊街36號A西區社區中心1樓	5
	大嶼山東涌富東邨東馬樓1號地下	
	香港鴨脷洲邨利澤樓C2地下27-28室	
	香港香港仔石排灣邨碧輝樓地下4號	
	香港鴨脷洲利東邨東昇樓地下2號	
東區/灣仔	無	0
九龍城/油尖旺	九龍大角咀海輝道11號奧海城(一期)政府服務中心閣樓	1
觀塘	九龍觀塘瑞和街71號3樓J室	4
	九龍觀塘翠屏(北)邨翠楠樓低座L10-L12室	
	九龍藍田平田邨平真樓C翼地下	
	九龍藍田廣田邨廣田商場211A(部份)	
沙田	無	0
深水埗	九龍深水埗富昌邨富旺樓地下B翼14號	3
	九龍深水埗海麗邨海和樓地下4號	
	九龍深水埗麗安邨麗德樓B翼地下2A室	
大埔/北區	新界上水彩園邨彩玉樓337至338號	2
	新界大埔太和邨福和樓地下103室(部份)	
荃灣/葵青	新界荃灣石圍角邨石荷樓229-230室	4
	新界葵涌葵芳邨葵仁樓地下1-3號	
	新界青衣長安邨安濤樓地下122-126室部份單位	
	新界葵涌葵涌邨百葵樓地下13號	
屯門	新界屯門湖景邨湖翠樓地下21至22室	1
黃大仙/西貢	九龍慈雲山慈樂邨樂安樓地下C翼2號	1
元朗	新界元朗朗屏邨石屏樓二樓103室	3
	新界元朗天水圍天慈邨慈恩樓地下B翼3號	
	新界天水圍天悅邨服務設施大樓1樓(部份)	
總數：		24

以上數字反映社區上的託兒服務未能配合婦女的需要，例如收費昂貴、地點偏遠、開放時間未能配合工作需求(如晚上、假期不開放)等等，在配套資源不足下，試問婦女如何改善自身的處境？

社區託兒服務不足的問題已引起很多社會人士、婦女團體以及社會服務團體的關注，在2013年的人口政策諮詢文件中亦有一定的篇幅提及如何改善社區託兒服務來釋放婦女勞動力。另一方面由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帶領的扶貧委員會，在特別需要社群專責小組內亦設有幼兒服務工作小組，以示對社區託兒服務不足的關注。社區託兒服務不足的原因，可以歸納為以下幾點：

- 一．獨立幼兒中心名額不足：由於過去10年社署沒有開辦新的0-2歲獨立幼兒中心（前稱日間育嬰院），全港只有690個名額，令有較多年輕夫婦的新發展區更缺乏相關服務，例如整個深水埗區只有62個名額，觀塘區更是一個都無。這些區不但基層家庭數目較多，不少基層家庭均需要夫婦雙職工作才有機會脫貧，在缺乏託兒服務的情下，令不少家庭陷於困局。
- 二．教育局政策目標未有照顧託兒需要：2至6歲的幼兒照顧需要，政策上由勞福局及社會福利署負責，但在日常運作上卻由教育局推行，兩者目標不一，難以取得共識。在2005年9月前，社會福利署負責資助及監管幼兒中心，特別為雙職及單親家庭提供所謂「長全日制」的幼兒照顧及教育服務，每日服務時間為朝8晚6，部分亦設有延長時間服務至晚上8時。另一方面，教育局則負責幼稚園，大部分幼稚園都屬於半日制，即使是全日制亦多在下午4時放學（下稱「短全日制」），目標並不是協助雙職父母全職工作。教育局較注重兒童的教育需要，較少關注其照顧需要，家長是否因為工作而需要長全日制服務，更不是教育局的重點，所以在2005年後，已沒有新增推行長全日制的幼稚園暨幼兒中心，而居住於新發展區的基層家長自然受到最大影響。
- 三．不同的小學課餘託管服務目標不一，未能照顧託兒需要：現時為小學提供課餘託管服務的計劃繁多，目標亦十分不同。小學校內提供「校本計劃」及「區本計劃」，主要為學生溫習功課，而提供的日子有些一星期3日，有些一星期2日，時間至5時左右放學，時間上令照顧者很難外出工作。其他還有社會福利署提供資源予社福機構營辦5,500個課餘託管服務名額，關愛基金設立的小學課餘託管試驗計劃及由攜手扶弱基金撥款2億將為中、小學推動課餘學習等活動。事實上小學課後的服務種類繁多，但都欠缺以支援婦女就業的考慮，不同的計劃目標不同，時間不合及名額少讓婦女難以安心外出工作。

婦女心聲：

個案分享：阿娟的故事

阿娟（化名）是一位新來港的媽媽，目前有兩位女兒，大女兒就讀小學三年級，小女兒快滿三歲，準備入讀幼兒園。為了讓孩子有更好的教育機會，阿娟在五年前終於排到單程證跟隨丈夫來港，初來港時因為還有婆婆的幫助，所以能夠一邊照顧當時年僅四歲的大女兒，一邊上班。雖然每個月的收入只有八至九千元，但加上丈夫的薪水日子還勉強過得去；可是，三年多前懷了小女兒後，阿娟不得不辭去原本的工作，因為年邁的婆婆再也無法幫她帶第二個孩子了，再加上大女兒也正要上小學，而上學時間是九至十二時，只是三個小時，在種種狀況下阿娟最後還是決定乾脆由自己來帶孩子。

自己帶孩子也沒那麼輕鬆，大女兒剛進小學的課業問題和小女兒的照顧問題使阿娟非常忙碌，「生了孩子自己的時間都沒了。逛街，想都別想！看一下還可以，但妳要去試穿，根本沒可能！」當問到阿娟為何不乾脆讓細女兒入讀幼兒中心，自己繼續工作時，阿娟表示一來自己放心不下孩子給其他人照顧，畢竟不是他們的孩子，二來是一般託兒中心(編者按：即日間幼兒中心)每月收費都要

三千至四千五百元左右。這已經去掉自己薪水的一半，再扣掉工作的交通費和其他零碎的花費根本沒剩下多少，而且如果孩子不小心生病了，自己有工作在身也很難請長假照顧。既然要承擔每天擔心孩子沒被照顧好的風險，送去託兒中心根本就划不來，那不如自己照顧！而付出的代價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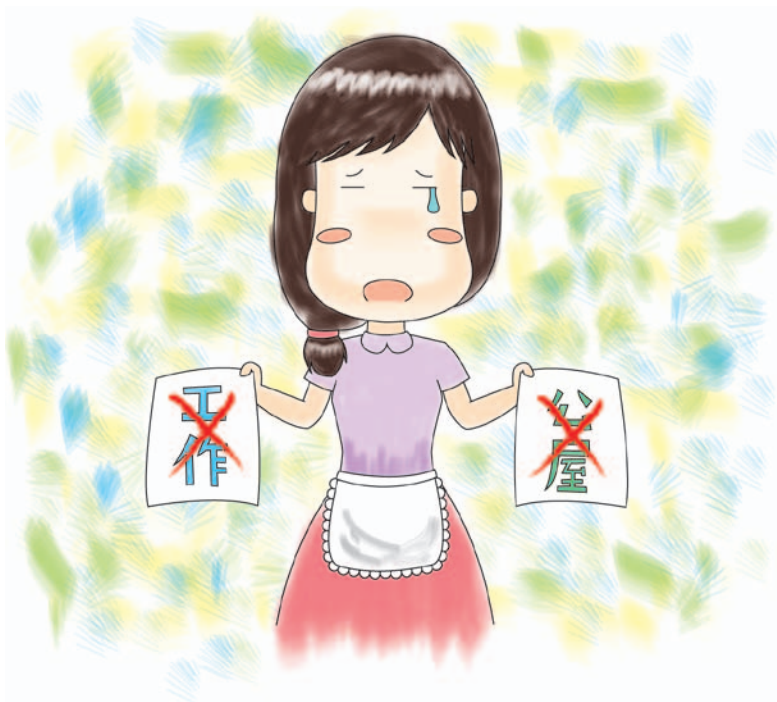
是犧牲掉了自己的時間。本來也曾經想過要繼續工作的，但是因為託兒中心的照顧實在不夠好，所以也沒辦法了。

曾經希望可以工作的阿娟表示，如果託兒服務的時間能夠再長一點、便宜一點就好了，最好是可以涵蓋到星期日都能夠託管，她說「畢竟像我們這種新來港的婦女根本沒可能找到很好的工作，都是那些茶餐廳或是超市等服務性質的工作，這些工作都是輪班制的，但妳總不可能每次都要求星期天休息吧？」，只希望政府可以提供多一些完善且民眾負擔得起的服務，讓她們即便有了孩子也能夠有自己的自主生活，靠自己的雙手也能掙到生活所需的費用。

個案分享：阿美的故事

阿美（化名）為了孩子的未來，五年前帶著四歲大的兒子隨丈夫從內地來香港生活，兒子也就在本地的幼稚園就讀。平日在孩子朝八晚六的上學時間，阿美還能找一份工廠出貨的工作，生活雖然辛苦，加上丈夫的收入，省吃儉用還算過得去。初來港時，也曾想過申請公屋，期待有個更好的居住環境，但因為生活上還算過得去，就打消了念頭。直至兩年多前懷了細兒子，因為懷孕期間不適合提重物，加上想到日後要照顧剛出生的孩子，所以辭掉了工作，專心在家當家庭主婦。

阿美對於香港的社會福利及託兒政策不太了解，直到孩子半歲大時才知道可以申請幼兒園，但這樣一排就已經一年，孩子都已經快要到可以入幼稚園的年紀了，還是沒有輪到。這段期間，阿美無奈地只能放棄工作留在家中照顧孩子。曾經，也有一份很好的工作找上門，她雀躍地說到「工作很不錯呀！很符合我的時間，星期六日和公眾假期都休息。這很好呀！因為哥哥放假我也放假，我剛好可以照顧他們！」但，可惜阿美那時候因為找不到人照顧剛出生的細兒子，所以最後只得放棄。其實，不難發現阿美的生活完全圍繞著照顧孩子，無奈地只能放棄自己想做的事情。現在孩子已經歲半了，阿美還是很想外出工作幫補家計，而當她知道細兒子是不太可能可以輪候入幼兒園後，惟有努力找尋區內熟悉的朋友幫忙託管，讓她可以去找一份穩定的工作，只是到目前為止還是未能找到讓她安心而孩子又接受的人來照顧孩子，所以也只能夠繼續等……



現時即使有份待遇非常好的工作出現，阿美也不敢接受。因為年多前她和丈夫都覺得，如果她沒有工作，要維持生活真的很辛苦，所以最後還是選擇申請公屋，除了月租便宜點也希望給孩子大一點的居住空間。可是，阿美說到「輪候公屋最少也要五年，還要符合資產審核的資格。若不申請公屋，以現時私樓的租金，實在租不起大一點的單位。申請公屋就不能有太好的工作，不然就不符合申請資格，這樣的狀況不是很矛盾嗎？」由此可見，正因為幼兒園名額不足及公屋政策的資產審核原因，影響著阿美的生活，不但讓她被迫必須要留在家中照顧孩子，不能外出工作外，即便是決定外出工作還不能找待遇太好的。

那怎麼樣才能夠解決上述這些問題呢？阿美說「政府應該要釋放多一點的託兒名額，以前沒這麼多人生育，所以有這些機構便足夠，但現在人口增長，就應該有多一點的託兒中心！不然，你可知我那時候排隊，職員跟我說前面還有一百個人在等著呢！」阿美說出的每句都充滿著無奈，現在她只希望可以趕快找到託管孩子的人，然後去找一份工作補貼家用。當然，更希望政府能加快改善託兒政策，讓其他姊妹可以不要再走她走過的辛苦路。

本會建議：

為改善婦女處境，我們建議政府： 設立全民照顧兒童津貼

理念

- (i) 兒童是社會發展的基石，社會對兒童的發展應該有所承擔
- (ii) 父母在照顧兒童方面可以選擇不同形式的支援
- (iii) 減低兒童處於貧窮的危機
- (iv) 減輕照顧者在照顧兒童方面的經濟壓力

領取資格

申請資格是擁有香港居留權的6歲以下兒童，向擁有撫養權的父/母（監護人）發放，無須入息審查。

津貼內容

按子女數目每人每月發放\$1,135元，金額是參考現時的高齡津貼(俗稱生果金)，以現金形式發放。



設立特殊需要照顧者津貼

理據

- (i) 確認照顧者的付出及貢獻
- (ii) 作為照顧者的補償
- (iii) 減低公共開支
- (iv) 照顧者得到社會認同，心理上的壓力得以舒緩

領取資格

- 擁有病童、殘障或特殊需要兒童。需要特別照顧的時間不少於6個月，而照顧者每星期照顧不少於44小時。
- 照顧者需要與該子女同住，而該兒童並非入住院舍。
- 向有血緣關係、領養或監護關係的父/母或監護人發放津貼。

津貼內容

向照顧者每月發放津貼\$3,430元
 (參考最低工資\$30元 x 44小時 x 4.33星期 = \$5,715.6元 x 60%)

其他相關措施

- (1) 撥資源推動託兒服務，改善現時的幼兒服務，包括運作模式、收費及服務名額，以紓緩照顧者壓力，讓父母安心出外工作。
 - 可參考學模式，撥款推行託兒計劃，以兌換「社區褓姆」、非牟利學校以及志願團體所舉辦之託管服務。
 - 可參考「家務通」的做法，政府可與再培訓機構合作推廣託兒行業，並在各區建立「社區褓姆」名冊及轉介中心。
 - 就場地方面提供便利措施供有興趣之非牟利團體申請營辦小型託兒中心，好讓託兒服務得到適切之發展。
- (2) 積極推動家庭友善僱傭政策，包括推行彈性工時、訂立最高工時、有薪侍產假、父母假期等，讓父母可兼顧家庭及工作的需要，增加婦女加入勞動市場的機會。
- (3) 設立兼職保障，確認照顧者的貢獻，讓全職照顧者年老時得到生活的保障，免陷於貧窮的危機。
- (4) 訂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確認照顧者的貢獻，讓全職照顧者年老時得到生活的保障，免陷於貧窮的危機。
- (5)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鼓勵男女共同分擔照顧的責任，打破傳統的性別分工。



在20世紀70年代末，香港婦女協會(現已解散)的「反強姦運動」成功引起了公眾對當時傳媒處理性暴力受害者新聞的關注。及後，組成了婦女中心小組委員會；並於1981年5月5日開設一條處理公眾查詢的熱線，專線設在前市政局委員杜葉錫恩女士的辦公室內，由一群熱心義工負責接聽。1985年，婦女中心建址深水埗麗閣邨；1989年8月成為香港公益金成員機構。雖然仍隸屬於香港婦女協會，但婦女中心持續發展，並有獨立的執行委員會。1992年9月，婦女中心宣佈獨立並易名為「香港婦女中心協會」以邁向新的方向。1996年，香港婦女中心協會在大埔太和邨成立太和中心，擴展新界區的服務。香港婦女中心協會現時是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會員機構，並於2002年取得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特別諮商成員地位。

我們的使命

1. 提高婦女的權益和地位。
2. 協助婦女發展個人潛能。
3. 與其他關注婦女問題的組織及團體互相配合。
4. 就婦女的需要及所需要的資源分配向決策機構提出建議，使服務臻於完美。
5. 發展有利婦女之資源及服務。

我們的信念

妳是一個獨立的人
妳可以發展自己的才能
妳可以有自己的選擇
妳需要有自己的時間
妳需要保護自己

我們的服務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的工作分為三個方向：
支援服務、發展服務，以及倡議工作。

支援項目：

婦女求助熱線 (電話：2386 6255)
免費律師面見諮詢服務
(預約電話：2386 6255)
個人輔導服務及自強小組

發展項目：

婦女就業再培訓計劃
婦女社會參與計劃
婦女健康教育及充權
婦女持續教育計劃
資訊科技教育及推廣
社區網絡及共融工作
義工發展計劃
偶到服務

倡議項目：

推廣婦女權利社區教育
自助組織發展
性別醒覺訓練
研究和出版
政策倡議